

工行邢台分行全速落地 OPC 金融服务 全域覆盖助力营商环境升级

OPC（OnePerson Company，一人公司）创新创业是激发市场创业活力、培育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抓手。近期，工商银行邢台分行紧扣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主动靠前服务，聚焦OPC创业主体发展需求，落地多项创新服务举措，以高效金融服务护航全市OPC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

我市布局邢襄（河工大）数智OPC社区、太行数创空间OPC社区等专业化创业载体，依托太行智算中心万P级算力底座，推动OPC创业主体对接本地特色产业集群，为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积蓄动

能。紧跟全市创业创新发展步伐，工行邢台分行第一时间加强与政务服务主管部门对接，把银行开户服务嵌入企业开办全流程，打通政务服务与金融服务衔接通道，实现工商注册与银行开户无缝衔接。9月16日，邢台市首家OPC创业主体完成注册，工行邢台分行仅用1天时间就完成对公结算账户开立，高效实现“注册即开户”，跑出金融服务创新创业“加速度”。

为了让广大OPC创业者少跑腿、好办事，工行邢台分行推动金融服务阵地前移，助力政务服务场景提质升级。该行专门设计制作OPC



惠企服务专窗预约开户指引码牌，9月24日率先完成市区5个政务服务中心专窗布设，9月29日实现全市37个

OPC惠企服务专窗金融服务码牌全覆盖。创业者只需扫码，就能线上提交对公账户开立预约，享受“线上预约、线下速

办”服务，大幅压缩开户办理时间，降低创业办事成本，以金融力量助推全市政务服务效能持续提升。

针对OPC超级个体从初创起步到成长壮大的全生命周期发展特点，工行邢台分行精心构建分层分类金融服务体系，打造“惠享基础服务+增值财资服务+专属融资服务”综合金融方案，全面覆盖账户结算、数字财资、经营融资等经营场景，精准匹配不同成长阶段创业主体的差异化需求。

结合OPC主体轻资产、重研发、迭代快的鲜明特征，该行将综合研判创业背

景、赛道价值、技术实力等多维度信息，迭代推出适配科创企业的融资产品，配套开户绿色通道、专属服务机制，促进创新资源、应用场景和金融供给深度对接，助力技术成果加速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为科创企业成长壮大保驾护航。

下一步，工商银行邢台分行将持续深化政银企协同联动，不断优化面向OPC创新主体的金融产品与服务，输出更优质、高效、便捷的综合金融解决方案，为邢台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建设“创新邢台”源源不断注入金融活水。

河北邢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邢东新区）土地储备分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邢新土告字〔2026〕4号

经河北邢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邢东新区)管理委员会批准,高新区土地储备分中心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1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	规划指标要求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年)	拍卖起始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增价幅度 (万元)
			容积率	计容建筑面积	绿地率					
邢新储[2026]4号	扬帆路与新茂街交叉口东南角	23333 平方米(合约35亩)	≥1.5	≥34999.5	≤15%	一类工业用地	50	1331	1331	20

以上规划摘要不能详尽之处,以地块的规划条件和控制性指标为准。

二、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通过信用中国官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被列入黑名单(黑标)的,欠缴土地出让价款的,列入市场监管、税务、河北省安全生产部门失信企业名单的单位或个人,不得参加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取网上拍卖的方式进行,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6年9月29日至2026年10月

19日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http://hbzcjb.com.cn>)以下简称“平台”)获取。

五、申请人可于2026年10月19日17时前通过“平台”提交正式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19日15时30分。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且具备申请条件的,高新区土地储备分中心将在2026年10月19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本次拍卖出让的1宗地块缴纳竞买保证金银行账户:开户单位:邢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住房城建支行

账号:13050165580809008008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定于2026年

10月20日10时00分在“平台”内进行(竞价时长10分钟,单次延时3分钟)。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拍卖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系统提示),转入网上限时竞价阶段,通过网上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拍卖出让宗地是以现状拍卖,有意参加竞买的视为已对现状了解。

(三)本次土地拍卖出让竞买人报价须通过招采进宝系统的“网上竞价”进行报价,不接受书面、电话、传真、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的竞买申请和报价。竞买人应该审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撤回。网上拍卖报价截止之前,竞买人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限时竞价。竞买人须办理或持有有效的数字证书(CA认证),CA驱动请到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官方网站下载并正确安装。请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电脑运行环境,使之符合“平台”《竞买人操作手册》推荐要求,以免影响网上报价、竞价。

(四)邢新储[2026]4号宗地绿色建筑设计应符合邢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十二个部门关于印发《邢台市绿色建筑创建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邢建联[2020]20号)的相关要求。具体规划要求以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出具的规划条件和用地控制性指标为准。详细问题请咨询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电话0319-

3880713。

(五)竞买申请人应详尽了解本次出让宗地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出让宗地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包括同意接受《拍卖出让须知》的约束,违反有关条款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邢新储[2026]4号宗地成交后竞买保证金转为土地出让价款,竞得人需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缴清全部出让价款。

(七)按照邢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贯彻实施工作的通知》([2019]-6)、《关于加快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推动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建设的实施意见》(邢政办字〔2021〕23号)等文件规定,本次出让宗地需按要求配建绿色建筑等级和装配式建筑、超低能耗建筑等。

(八)竞得人实际进场后,拒不签署《交地确认书》的,将被列入市场信用体系“黑名单”。

(九)本公告解释权归高新区土地储备分中心。

八、联系方式
高新区土地储备分中心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319-3880609
邢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319-2686156

高新区土地储备分中心
2026年9月28日

新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新自然告[2026]12号

经新河县人民政府批准,新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出让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2026)18号	宗地总面积:	40000平方米	宗地坐落:	台家庄村南,新冀线以东
年限:	50年	容积率:	1.3≤	建筑密度(%):	30≤
绿化率(%):	≤20	建筑限高(米):		主要土地用途:	二类工业用地
用途明细:用途名称	二类工业用地	面积:	40000	估价报告备案号:	1304726BA0090
保证金:	869万元	起始价:	869万元	加价幅度:	5万元
备注:1、出让宗地范围内的地上附着物的拆除,空中电力线、通信线、地下隐藏物、地下管网等均由竞得人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迁移或清理,所需费用由竞得人自行支付。2、该地块内遗留建筑物,经仁让里乡政府委托第三方评估总价值共计53.4347万元。按评估结果与土地一并处置。待地块成交后,竞得人须成交后5日内将处置价款交至仁让里乡指定账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1、缴纳竞买保证金账户名称需与竞买人名称一致;2、提供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3、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欠缴土地出让价款、造成土地闲置的单位,不得参加竞买。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6年09月30日至2026年10月19日到惠招标<http://www.hbidding.com>获取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6年09月30日至2026年10月19日到惠招标<http://www.hbidding.com>向我

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19日11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6年10月19日16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在2026年10月20日10时00分在惠招标<http://www.hbidding.com>进行。他需要公告的事项:本次拍卖活动具体由河北晟荣达拍卖有限公司组织实施。

三、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联系地址:新河县迎宾街东侧;联系人:张女士、赵女士;联系电话:0319-4782725、4988606;开户单位:新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河北邢台新河县支行;开户账号:13001658008050506465;拍卖公司地址:邢台市信都区中兴西大街506号天乐大厦B号商业15层1504;联系人:孟女士;联系电话:0319-2296818

新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新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新自然告[2026]13号

新自然告字[2026]13号 2026/09/30

经新河县人民政府批准,新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委托德聚嘉拍卖河北有限公司以拍卖出让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拍卖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新收储(2026)4号	宗地面积:	42637平方米	宗地坐落:	迎宾街以西,英雄路北侧
年限:	70年	容积率:	1.1≤20	建筑密度(%):	≤30
绿化率(%):	35≤	主要土地用途: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估计报告备案号:	1312826BA0131
建筑限高(米):	≤55	投资强度:			
保证金:	6298万元	起拍价:	6298万元	加价幅度:	10万元
备注:出让宗地范围内的地上附着物的拆除,空中电力线、通信线、地下隐藏物、地下管网等均由竞得人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迁移或清理,所需费用由竞得人自行支付。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1、缴纳竞买保证金账户名称需与竞买人名称一致;2、提供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3、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欠缴土地出让价款、造成土地闲置的单位或个人,不得参加竞买。4、申请人必须具备房地产开发资质。个人不得参与竞买住宅用地。

二、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6年09月30日至2026年10月19日到惠招标<http://www.hbidding.com>获取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6年09月30日至2026年10月19日到惠招标<http://www.hbidding.com>向我

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10月19日11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6年10月19日16时0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在2026年10月20日10时00分在惠招标<http://www.hbidding.com>进行。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1、惠招标资料上传时间截止到2026年10月19日中午12:00。2、本次拍卖活动具体由德聚嘉拍卖河北有限公司组织实施。

三、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联系地址:新河县迎宾街东侧;联系人:张女士、赵女士;联系电话:0319-4782725、4988606;开户单位:新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河北邢台新河县支行;开户账号:13001658008050506465;拍卖公司联系方式:联系人:德聚嘉拍卖河北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503222120

新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